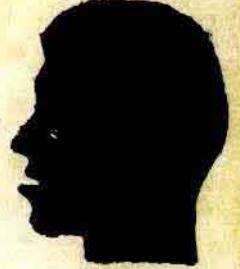


•主雲五主編•

人文文庫

特二〇



現代社會學導論

著 洪 錄 德

臺 湾 商 務 印 書 館 印 行

洪鎰德著

現代社會學導論

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

人人文庫序

人人文庫創始於民國五十五年七月，創刊之初視字數多寡分爲單號及雙號兩種，五十八年七月起增加特號，迄六十八年十二月底共出版二二五一一本，其中單號六五七本，雙號九〇九本，特號六八五本。除六十三年三、四兩月因紙張缺乏暫停外，每月發行十本至二十本不等。

本叢書爲王雲老所創，其選材與介紹新知倣自英國人人叢書（*Everyman's Library*）及家庭大學叢書（*Home University Library*），以廉價普及爲主。今雲老雖已仙逝，不復主編本叢書，本館仍一本雲老遺志，繼續出版，按月發行，並力求革新內容，改進印刷，以副讀者愛護本叢書之雅意。

臺灣商務印書館編審委員會謹識

民國六十九年元月一日

三版序言

自從本書在四年前初次出梓以來，作者一直感受着莫大的鼓舞。讀者群中無論識與不識，對此書都給予一致的好評。尤其是台大教授項退結博士，居然以本書爲例，「當成具體事實打破『外文著作的學術水準超過中文著作』的成見」（參考「現代學苑」第九卷第十期總號一〇三，一九七二年十月出版第四十二頁）。這一過獎固然是由於項教授對作者獎掖鼓勵的善意，也是因爲這本書絕大多數的篇幅（如第一、二、三、六、七、八共六章），曾經在他主編的「現代學苑」（即「哲學與文化」的前身）陸續刊載之故。因此他對本書各篇都曾仔細核閱與校正。此外，龍冠海、楊懋春、范珍輝、朱岑樓、魏鏞、張曉春、王培勳、張承漢、林瑞穗、方邁夫諸教授或予推介或做建議，這是令作者萬分欣慰而衷心感激的。

四年來本書曾經出過二版，但作者一直未做訂正補充的工夫。其間本人也由慕尼黑大學國際政治研究所，轉而任教於新加坡南洋大學政府與行政學系，更於今春返回台灣大學社會學系，擔任客座講席一學期。有感於本書宜及時予以訂正誤漏，增添新知，因而商得台灣商務印書館的同意，遂在短時間中，完成修訂工作。此一修訂版得以面世，首先應感激摯友張維邦博士的校對與鼓勵，以及商務印書館人人文庫主編先生的魄力與支持。希望這一校訂本對當前中文社會學界，

能略盡些微的貢獻。

作者誌於新加坡

南洋大學研究室

一九七六、十二、十六

初版自序

這本書是作者在旅德期間自修的一點心得。

一九六八年八月，作者由維也納前來慕尼黑大學國際政治研究所，擔任研究員工作，發現研究所藏有極多社會學的書籍和刊物。由於作者多年來除了本行政治學之外，對社會學一直懷有濃厚的興趣，所以自從發現這些珍貴的書籍之後，便經常利用公餘之暇，刻意鑽研。隨時將研究的心得，整理發表。於是這本書的每一章節，都曾經在臺灣和香港跟讀者見過面，現在再把牠們加以融通潤飾，輯印成書。

這本書的體例，和目前在港、臺出版的社會學入門書或教科書不同，它不是一本單論普通社會學或社會學方法論的專著，而是模仿歐、美最新流行的手冊、辭典、百科書的形式，特別注重專門社會學的介紹。當然由於篇幅的關係，這本書所容納的專門社會學，只限於知識、政治、法律、經濟、工業和宗教六種。這六種專門社會學幾乎是每一本歐、美出版的專門社會學必談的題目，在臺灣與香港却很少或幾乎沒人加以論述。

誠然這六種專門社會學，無法囊括目前歐、美或日本有關專門社會學的研究。有鑑及此，作者希望在不久的將來，能夠出一冊本書的姊妹集：「現代社會學緒論」，爲的是可以介紹鄉村、城市、家庭、老年、少年、教育、醫療、軍事、大衆傳播與國際關係等的專門社會學。

假使這本書還有一點參考價值的話，那麼主要是取材的新穎。作者所援引的參考資料都是最近幾年新出版的社會學專書或刊物。此外作者極注意社會學上業已定型化的學說、學理解釋，或爲一般所採用的定理、定義。這也是本書何以取材自歐、美社會學辭典、手冊，及社會科學百科全書的原因。此外，作者有感於近年來港、臺社會學界過份倚賴英、美文獻的弊端，所以在這本書裡頭，特別加強講述社會學誕生地——歐陸——的思潮。其中對德國社會學的最近演展，也因爲取材的關係，而有較爲詳細的描寫。

本書的瑕疪，也不容否認。由於篇幅所限，對所論述的專門社會學，未能做更深入的分析和描述。各項專門社會學之間的關連，也嫌敘述不夠詳盡。此外有些章節在解釋上缺乏清楚交代，這些毛病希望將來再版時能夠更正。在歐、美像這類的作品，通常是由十數位專家通力合作，分別撰著，而不可能是一個人單獨所能完成。作者因爲存心介紹這些新知，給港、臺的讀者，所以甘冒不韙，試行錯誤，而請求行家的指正。

這本書如有任何的誤謬，當由作者自己承擔責任。
對於協助本書，使能順利出版的各位親友，以及多年來追求共同理想的伙伴，特在此敬致個

人至深的謝忱。

作者記於西德慕尼黑大學國際政治研究所

一九七一·七·十六

現代社會學導論

目 錄

三版序言

初版自序

第一章 普通社會學的基本概念

第一節 社會學與普通社會學的定義 ······ 一

第二節 社會學的基本概念 ······

第二章 社會學方法通論——一般方法學問題

第一節 社會科學宜重視研究方法 ······

第二節 現代科學學說的誕生 ······

第三節 德國方法學的論爭 ······	二三
第四節 近期社會研究法的發展過程 ······	二六
第五節 研究過程的原則 ······	三一
第六節 可靠性、有效性、客觀性 ······	三三
第七節 研究技術及觀點 ······	三四
第三章 社會學方法專論——社會研究的主要技術 ······	三九
第一節 經驗的社會研究 ······	三九
第二節 社會研究的範圍 ······	四〇
第三節 社會研究的對象 ······	四二
第四節 研究技巧或處理方法 ······	四三
第五節 經驗的社會研究和社會學的關係 ······	六四
第四章 社會學的實用、研究和理論 ······	六九
第一節 實用性決定社會學研究方向 ······	七一
第二節 由社會事實至社會理論——研究與方法學的問題 ······	六九

第三節 概念的界定——闡明工作	七三
第四節 模型的建構	七四
第五節 理論的建構與批判	七五
第六節 實用、研究和理論的交融——集體操作的必要	七六
第五章 知識社會學	七七

第一節 知識社會學的定義、範圍和研究方法	八四
第二節 意理的批判	八九
第一目 早期的歷史	八九
第二目 法國啟蒙時代的意理之批判	九一
第三目 馬克思對意理的看法	九二
第四目 非理性的意理之批判	九五
第五節 實徵的社會學——不帶意理的色彩之認識	九六
第一目 葉露撒冷的認知社會學	九八
第二目 謝勒的知識形式之三分法及實質要素	九九

第三目 孟海姆的歷史觀點	一〇三
第四目 蓋格的極端實徵論	一〇六
第四節 法國知識社會學的貢獻	一〇八
第一目 涂爾幹的集體意識說	一一〇
第二目 涂爾幹之後法國知識社會學的發展	一一二
第五節 美國知識社會學的拓展	一一三
第一目 杜威的實驗主義	一一三
第二目 韋布連的思想習慣說	一一五
第三目 米德的社會行為論	一五
第四目 沙羅鏗的文化思想說	一六
第五目 齊納尼基的「社會圈」論	一七
第六目 巴森思的理念體系	一八
第七目 戴格列及其他各派的知識社會學	一九
第六節 知識社會學的綜合說明	二〇

第一節 政治社會學的主旨與方法 ······

第二節 政治社會學的發展史 ······

第三節 政治社會學與政治科學的關係 ······

第四節 政治社會學研究的對象 ······

第五節 政治社會學最近的動向 ······

第七章 法律社會學 ······

第一節 社會規範與法律秩序 ······

第二節 法律社會學的發展史 ······

第三節 法律社會學在社會科學中的地位 ······

第四節 法律社會學的定義和任務 ······

第五節 法律社會學的研究方法和流派 ······

第六節 法律社會學最近的動向 ······

一六四

第八章 經濟社會學 ······

第一節 經濟社會學的定義和任務 ······

一〇四

第二節 經濟社會學的發展史	二〇七
第三節 經濟社會學與鄰近科學的關係	二二七
第四節 經濟社會學研究的對象和範圍	二三二
第九章 工業社會學	
第一節 工業社會的產生	二四一
第二節 工業社會學的發展	二四二
第三節 工業社會學的定義	二四八
第四節 工業社會學研究的範圍	二五〇
第五節 工業社會學研究的方法	二五四
第六節 工業社會學及其應用	二五七
第十章 宗教社會學	
第一節 宗教與社會	二六四
第二節 宗教社會學研究的對象	二六五
第三節 宗教社會學的界說	二六六

第四節 宗教的社會學定義	二六八
第五節 宗教社會學的學術地位和研究方法	二七〇
第六節 宗教社會學的發展史	二七四
第一目 宗教社會學研究和理論的前驅	二七四
第二目 民族學派的宗教社會學	二七六
第三目 瑪克士·韋柏的宗教論	二七九
第四目 現象學方面的宗教社會學	一八一
第五目 有關宗教的最新看法——控導學的理論	一八四

人名西文索引

第一章 普通社會學的基本概念

第一節 社會學與普通社會學的定義

社會學是一門研究人類共同生活的學問。在人類的共同生活中總有一些「定項」(Konstante)與「變項」(Variable)可資尋求。社會學就在探究這種定項與變項。所謂的定項，乃是共同生活內呈現的樣式及其客觀的構造與功能等等。變項則是社會基本制度(如家庭、威權、組織等)的形式(如大家庭、小家庭)。

就生理學來說，人類是有組織、有機體的生物之一種。數千年來這種生物體態上的變化並不算太大，但其心理與精神方面的演展，則是無時或已。這種重大的變化乃是拜受人類群居生活之賜，儘管其他的生物中仍不乏群居共棲的例子。可是其他群居動物由於其本能上的限制，不像人類本質中所具有的可塑性與發展潛能，所以牠們始終停留於缺乏靈性智慧的階段。反之，人因為得天獨厚，能夠在群體生活中創造與維持文化，代代相傳並加發揚，所以成為宇宙創化中最高的